

当代

国内外侨情与

中国侨务工作

毛起雄◎著

当代国内外侨情与 中国侨务工作

毛起雄 著

北京千辰公司	
工号:	工序: 格式:
操作员:	版数: 分数:
电话: 010-63768760	日期:
备注: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当代国内外侨情与中国侨务工作 / 毛起雄著. —北京: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2013. 6

ISBN 978-7-5162-0367-5

I. ①当… II. ①毛… III. ①侨民工作—研究—
中国 IV. ①D63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99361 号

图书出品人: 肖启明

出版统筹: 刘海涛

责任编辑: 胡天焰

书名/当代国内外侨情与中国侨务工作

DANGDAIGUONEIWAIQIAOQINGYUZHONGGUOQIAOWU
GONGZUO

作者/毛起雄 著

出版·发行/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外玉林里 7 号(100069)

电话/(010) 63056573 63058790 63055259(总编室)

传真/(010) 63056983 63058790

http://www.npcpub.com

E-mail: mzfz@npcpub.com

经销/新华书店

开本/16 开 700 毫米×1000 毫米

印张/21.5 字数/337 千字

版本/2013 年 9 月第 1 版 201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刷/

书号/ISBN 978-7-5162-0367-5

定价/66.00 元

出版声明/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有缺页或倒装,本社负责退换)

前 言

中国是一个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众多的国家。据不完全统计,我国目前海外有 5000 多万名华侨华人(通称海外侨胞),国内有 5000 多万名归侨侨眷,两者合计多达 1 亿多人,接近俄罗斯、日本等国的人口数量,超过德国、英国、法国等国的人口数量。

华侨是指定居在国外的中国公民;海外华人也称外籍华人,是指已加入或已取得外国国籍的原中国公民及其外国籍后裔;归侨是指回国定居的华侨;侨眷是指华侨、归侨在国内的眷属,包括:华侨、归侨的配偶,父母,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以及同华侨、归侨有长期扶养关系的其他亲属;外籍华人在中国境内的具有中国国籍的眷属视为侨眷。海外侨胞是炎黄子孙的后代,是中华民族在海外的延伸,是中华民族在海外利益的重要组成部分。归侨侨眷是中国公民的重要组成部分,与国内各族人民融于一体,共同生活和工作。长期以来,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为中华民族的独立和解放,为民族的振兴和祖国的统一大业不懈努力奋斗,是中国改革开放和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一支重要力量。

我们党和国家历来重视侨务工作。在我国革命和建设的每一个时期,都把做好侨务工作作为一项长期的、重要的战略性工作抓紧抓好,做实做好。

中国共产党自成立以来一直就重视发挥侨胞的作用。党的历次代表大会上多次提出要做好侨务工作。在 1945 年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毛泽东主席所做的《论联合政府》的政治报告中指出:在中国八年的抗日战争中,海外华侨输财助战,对战争有所尽力;同时还提出要把“保护华侨利益,扶助回国的华侨”作为今后的施政纲领之一。1949 年 8 月,在新政协筹备会上,毛泽东主席指出:新的政治协商会议,是中国共产党在 1948

年5月1日向全国人民提议召开的。这个提议,迅速地得到了全国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界民主人士、国内少数民族和海外华侨的响应。中国共产党、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界民主人士、国内少数民族和海外华侨都认为:必须打倒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派的统治,必须召集一个包含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界民主人士、国内少数民族和海外华侨的代表人物的政治协商会议,宣告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并选举代表这个共和国的民主联合政府,才能使我们伟大的祖国脱离半殖民地和半封建的命运,走上独立、自由、和平、统一和强盛的道路。这是一个共同的政治基础。这是中国共产党、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界民主人士、国内少数民族和海外华侨团结奋斗的共同的、政治基础。

新中国成立后,党和国家即提出做好侨务工作的方针和若干基本原则。特别是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侨务思想日臻完善,侨务工作进入一个新的发展时期。此后,在中国共产党十四、十五大报告中,都提出要认真落实侨务政策,做好侨务工作的要求。在中国共产党十六大的报告中有多处论及侨务工作。在报告第一部分总结“过去五年的工作和十三年的基本经验”中,提出“爱国统一战线发展壮大,民族、宗教和侨务工作取得新进展”。要“坚持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不断增强中华民族的凝聚力”,要“加强同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的团结,做好民族工作、宗教工作和侨务工作”;在报告第五部分“政治建设和政治体制改革”中强调,要“认真贯彻党的侨务政策”。这也是对21世纪侨务工作提出的任务和要求。

中国共产党十七大报告指出:要“壮大爱国统一战线,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的和谐,对于增进团结、凝聚力量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要支持海外侨胞、归侨侨眷关心和参与祖国现代化建设与和平统一大业。在十七大通过的新的《中国共产党章程》中明确规定,要不断加强全国人民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同胞、澳门特别行政区同胞、台湾同胞和海外侨胞的团结。

中国共产党十八大报告中,有7处论及侨务工作。其中,在第五部分“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和推进政治体制改革”中,提出要“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统一战线是凝聚各方面力量,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的和谐,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的重要法宝”。要“落实党的侨务政策,支持海外侨

胞、归侨侨眷关心和参与祖国现代化建设与和平统一大业”。在第十部分“丰富‘一国两制’实践和推进祖国统一”中,提出“全体中华儿女携手努力,就一定能在同心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程中完成祖国统一大业”。在第十一部分“继续促进人类和平与发展的崇高事业”中,提出“我们将扎实推进公共外交和人文交流,维护我国海外合法权益。”这些都是党中央对深入开展侨务工作和侨务法制建设做出的新决策、新部署,提出的新要求、新任务。

2013年3月,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中,总结了过去五年我国“认真贯彻侨务政策,依法保护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侨务资源的独特优势得到进一步发挥”等方面的成就,并提出今后“要认真落实党的侨务政策,支持海外侨胞、归侨侨眷关心和参与祖国现代化建设与和平统一大业”。

这些重要报告,集中体现了党和国家对侨务工作的高度重视和亲切关怀、对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的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体现了对侨务工作者寄予厚望和高度信任。这不仅使广大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感到无比光荣和欣慰,而且使广大侨务工作者感到无比骄傲和自豪,并为进一步做好侨务工作和加强侨务法制建设指明了方向,提供了理论依据。同时,还为广大侨务工作者献身侨务事业赋予了强大的精神动力。

在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攻坚克难,为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努力奋斗的新形势下,本人结合30多年来从事侨务工作的实践撰写此书,以奉献给广大侨务工作者和关心侨务事业的同仁们,力图较系统地介绍国内外侨情变化与中国侨务工作、侨务法制建设进程,以推动我国侨务工作的深入发展和侨务法制建设的不断完善。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当代国内外侨情发展变化	(1)
第一节 当代国外侨情发展变化	(3)
第二节 当代国内侨情发展变化	(80)
第二章 华侨华人与归侨侨眷的贡献与作用	(111)
第一节 华侨华人在住在国的贡献与作用	(111)
第二节 华侨华人对中国的贡献与作用	(117)
第三章 党和国家领导人关于侨务工作论述	(128)
第一节 毛泽东主席关于侨务工作论述	(128)
第二节 邓小平同志关于侨务工作论述	(130)
第三节 江泽民同志关于侨务工作论述	(132)
第四节 胡锦涛同志关于侨务工作论述	(134)
第五节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侨务工作论述	(137)
第四章 中国侨务机构的设置及其主要职责	(140)
第一节 全国人大华侨委员会及地方人大侨委	(141)
第二节 国务院侨务办公室及地方侨办	(146)
第三节 全国政协港澳台侨委员会及地方机构	(149)
第四节 中国致公党及地方致公党组织	(151)
第五节 中国侨联及地方侨联组织	(154)
第五章 中国侨务工作基本方针和政策	(160)
第一节 制定侨务工作方针政策的目的意义	(160)
第二节 中国侨务方针政策的历史沿革	(163)
第三节 新中国成立到“文化大革命”前夕的侨务政策	(165)
第四节 “文化大革命”时期的侨务政策	(180)
第五节 改革开放以来侨务方针政策的发展变化	(184)

第六节 国家侨务工作发展纲要的制定	(194)
第七节 侨务部门的基本工作	(200)
第六章 中国侨务法制建设概况	(204)
第一节 侨务法制建设的历史沿革	(204)
第二节 宪法及相关法律关于保护侨益的规定	(211)
第三节 《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及实施办法	(242)
第四节 侨务法律的实施与成效	(271)
第七章 中国侨务工作和侨务法制建设的展望	(291)
第一节 新形势下中国侨务工作的目标和任务	(292)
第二节 加大保护旅居国外中国公民权益的力度	(297)
第三节 维护华侨华人和归侨侨眷在国内的权益	(316)
第四节 依法积极稳妥开展侨务对台工作	(318)
第五节 加大监督维护侨胞权益的工作力度	(323)
第六节 加强侨务法制普及宣传和教育工作	(327)
第七节 加强“五侨”联系与合作推动工作开展	(330)
后 记	(332)

第一章

当代国内外侨情发展变化

中国古代移民和海外华侨的产生(1840年以前)。据史料记载,早在两千多年前的秦、汉时期,就有中国人通过陆路和海路,与中亚、西亚、东南亚以及东北亚的国家发生了联系和交往。秦始皇曾派数千童男童女东渡日本,寻找长生不老药,一去不复返,一直广为流传;汉代,中国人沿丝绸之路移居中亚、西亚和南亚;唐代,中国商贾移居海外,由行商转为住贾者渐多。至唐代末期,一些人为躲避战乱,纷纷移居海外;宋代,主要是中国南方地区形成初具规模的移民群体前往东南亚谋生,主要从事商贸等活动;明末清初,中国人成群结队前往东南亚和东北亚国家,形成移民浪潮。他们不仅经营商业、贸易、手工业,还从事开荒、垦殖以及农业、采矿业等活动。至1840年之前,国外华侨约有100余万人,主要居住在东南亚的泰国、越南、缅甸、老挝、菲律宾、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和东北亚的日本、朝鲜等国,组织以姓氏血缘为主体的社团约100多个,初步形成了具有一定规模的海外华侨社会。

近代初期华工出国及华侨人口的增长(1840年至1900年)。19世纪中叶以后到20世纪初期的60余年间,中国东南沿海以及边疆地区大量的贫苦人民,被迫成群结队出洋谋生,如潮州人到暹罗(今日泰国)、四邑人到美国西部、闽南人到菲律宾、福州人到马来西亚等等,从事商贩、“三把刀”(剃刀、剪刀和菜刀)及洗衣、种植等劳作。鸦片战争爆发后,中国门户被迫逐步开放,越来越多的中国人以“契约劳工”(又称“苦力”或“猪仔”)的身份被出卖、诱拐、胁迫甚至绑架到海外去。这些契约华工,有的被运到东南亚英属殖民地的新加坡、马来西亚等地区从事种植橡胶等劳作,有的被运到美洲、非洲、澳洲等地区从事修建铁路、种植和开矿等活动。据不完全统计,自1800年至1925年,“契约华工”人数达300余万人,其中约有100余万人丧

生,另有30余万人受伤致残。幸存下来的华工在劳动期满、偿还债务后,除少数人辗转回国外,绝大部分则留居当地成为华侨。因此,“契约华工”构成了近代华侨的重要组成部分。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海外华侨人数飞速增长。为了维护自身的权利,海外华侨纷纷成立以血缘、地缘为主的各种不同形式的社团。1900年,国外华侨增至近1000万人,华侨在巩固和扩大以姓氏血缘为主社团的基础上,逐步成立以业缘为主的社团。此时,社团组织已达近千个,华侨资本总数达百亿美元,海外华侨社会已基本形成。

20世纪中期华侨人口的持续增长(1900年至1949年)。20世纪中期至新中国成立前的40余年间,中国“门户”被迫全方位开放。外国人可以自由进出中国,从事经济、贸易、商务、教育、宗教等活动。同时,也有越来越多的中国人前往各国谋生。其中,广东、福建、海南及广西、云南人前往东南亚的泰国、柬埔寨、越南、老挝、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菲律宾、新加坡;美洲的美国、加拿大及墨西哥、委内瑞拉、阿根廷、秘鲁;澳洲的澳大利亚、新西兰及其他岛国谋生。浙江的青田、温州人前往西欧的意大利、比利时;湖北的天门人前往印尼、马来西亚;河北的吴桥人前往俄罗斯、法国;山东人及辽宁、吉林、黑龙江人前往日本、朝鲜半岛及俄罗斯远东地区谋生。此时,华侨华人已遍及“五洲四洋”,形成海水所及之处就有中国人的局面。在此期间,由于受两次世界大战的影响,海外华侨的发展出现新情况。一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由于受欧洲战事的影响,华侨前往欧洲谋生的人数相对较少。同时,中国作为协约国集团的支持国,出于战事需要,在英法两国政府的征召下,中国政府派出14余万劳工,远涉重洋,作为苦力来到战火纷飞的欧洲,为协约国集团的所谓“文明之战”贡献“苦”与“力”。战争结束后,他们中的大部分人回到国内,少部分人留在当地创业发展。二是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由于日本入侵南洋,约有300万在南洋各地居住的华侨回国定居,形成该时期归难侨回国居住的局面。二战结束后,他们中的大部分人又前往东南亚谋生。

此时期,清政府于1901年实行教育制度改革,废除科举制度,建立效仿西方的近代教育制度。华侨积极响应,率先在日本成立了中文学校——神户华侨同文学校和东京山手中文学校。紧接着,东南亚各国的侨胞也将以往建立的私塾学堂改为华文学校或中华学校。1903年,清政府颁布一系列商会法令,要求国内商业比较发达的城市成立商会组织,也要求华侨华人在

定居地成立冠名“中华会馆”的商会组织,在清政府驻外使领馆指导下开展活动。于是,在清政府驻外使领馆的筹划下,新加坡最早成立了“中华会馆”。接着,各国侨胞先后成立了能够代表清政府与住在国政府对话的、具有半官方性质的“中华会馆”。至20世纪40年代末,国外华侨人数已达1700余万人。“中华会馆”经过半个世纪的发展,已成为统领其他侨团的最有代表性和权威性的社团,各种社团组织达2000余个。华文学校和中文报刊杂志开始创办,且有相当的发展。华侨资本总值已达近千亿美元。海外华侨社会不仅形成,而且有了很大发展。

新中国成立到改革开放前华侨的发展(1949年至1978年)。新中国成立后到改革开放前,中国大陆向海外移民的人数很少。据不完全统计,自1949年至1978年,经大陆政府批准的因私出境者为21万人,其中出境定居的约为5万人。这一时期,台港澳公民向国外移民约为25万人。自20世纪50年代中期开始,我国政府鼓励国外华侨在自愿的基础上加入住在国的国籍。此后,中国废除“双重国籍”制度,鼓励华侨融入所在国社会。华侨为了有利于在当地更好地生存和发展,更好地成为当地社会成员,纷纷放弃中国国籍,加入住在国国籍,成为外籍华人,华侨资本也就成为居住国民族资本的组成部分,海外华侨社会开始向华侨华人社会转变,也就是华侨华人社会开始形成。至改革开放前夕,华侨华人约有3000万人,其中90%以上为外籍华人;资本总值约达3000亿美元;华侨华人社团组织已发展到近5000个;还出现了一批有名望的华人企业家及社团领导人。

第一节 当代国外侨情发展变化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公民向国外移居的人数日益增多。据统计,自1979年至2007年,中国大陆公民移居国外约800万人;港澳台同胞向国外移民约200万人。目前,海外华侨华人约5000万人,分布在世界各地的150多个国家及地区。按华侨华人居住地统计,亚洲约3000多万人,美洲约1000万人,欧洲约300万人,澳洲约150万人,非洲近百万人。按华侨华人省籍统计,广东籍约2000多万人,福建籍约1000万人,海南籍约350万人,广西籍约250万人,云南、浙江等省籍各约为100多万人。海外华侨华人资本总值为3.5万亿美元,组织社团2万多个,华文学校2000多所,华文新闻媒体1000多

个。具体而言,改革开放 30 多年来,国外侨情有以下发展变化:

一、华侨华人人数急剧增加分布广泛

新中国成立后的一段时间,受国内外主客观条件的制约,中国公民出国从事经济、商务、劳务、旅游、讲学等活动的人数很少。据统计,自 1949 年 10 月至 1978 年 10 月的 29 年间,经全国公安部门批准,持中华人民共和国普通护照因私出国的为 5 万多人次,若包括赴香港、澳门在内的因私出境共为 28 万人次。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实行对外开放的基本方针,中国公民到国外的人数也因此猛增。自 1979 至 1989 年 10 年间,中国公民因私出境者共近百万人次;1990 年到 2000 年,达 10505298 人次,约为 1979 至 1989 年 10 年的 9.5 倍;2002 年达 1899.84 万人次;2003 年突破 2020 万人次,是 1978 年的 100 倍;2004 年已超过 2300 万人次;2005 年已超过 2600 万人次;2006 年已接近 3000 万人次;2007 年已超过 3200 万人次,在外各类劳务人员约 48 万人,境外中资企业已经超过 7000 家。2012 年,中国因私出境人数已超过 6000 万人次,在外各类劳务人员约 100 万人,境外中资企业已经超过 12000 家。自 1979 年至 1985 年,全国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共审批签发中国公民因私出入境证件约 35 万人次,年均约 5 万人次;2000 年为 310.9 万人次;2010 年达 814.3 万人次;2011 和 2012 年均已达 1000 万人次以上。

总之,20 世纪 80 年代迄今,华侨华人总人数从 3000 万增至 5000 多万。目前,我国约有 3500 万公民持有有效普通护照。这些持有中国有效普通护照在外国居住的中国公民中,约有 800 多万人持中华人民共和国普通护照在国外定居。华侨华人都是侨务工作的对象和服务的范围。

(一) 华侨华人分布概况

华侨华人遍及世界 100 个国家和地区。20 世纪 80 年代前,90% 以上的华侨华人主要居住在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泰国、越南、老挝、柬埔寨等东南亚国家和地区。80 年代后的 30 多年来,虽然上述国家仍是华侨华人居住的主要国家,但中国公民出国不再局限于这些国家,而是更多地远渡重洋。北美的美国、加拿大;拉美的墨西哥、秘鲁、委内瑞拉、巴西、阿根廷、巴拉圭、乌拉圭;澳洲的澳大利亚、新西兰;非洲的南非、肯尼亚及其他国家;欧洲的英国、法国、意大利、德国、荷兰等西欧国家,瑞典、芬兰、挪威、冰岛等北欧国家;俄国及中亚国家等,都已成为华侨华人聚居的国家,并形成“海水

所及之处就有中国人”，或者“阳光所照之处就有中国人”的新局面。

当代，华侨华人分布的情况大体如下：

1. 亚洲地区华侨华人。亚洲 38 个国家和地区中，华侨华人约为 3500 万人，占全球华侨华人总数的 65%。东南亚仍然是华侨华人最主要的聚集区域。其中分布在印尼、泰国各约 1000 万人，马来西亚约为 600 余万人，新加坡约 260 多万人，缅甸约 250 万人，菲律宾约 150 万人，越南约 120 多万人，柬埔寨约 30 多万人，文莱约 6 万人，老挝约 4 万人，东帝汶约 1 万人。在东南亚地区，除菲律宾、新加坡、泰国等少数国家，有一部分是改革开放后从国内移居到这些国家的华侨华人外，绝大多数是老华侨华人的子孙后代。他们除家里祭祀的牌位和宗教信仰等还保持中华民族传统习惯外，其他如生活习惯、语言等都已与当地民族融为一体。东北亚地区的日本，是华侨华人增长最快的地区之一。20 世纪 70 年代末期，日本只有 1 万多名华侨华人，目前已增至 80 多万人，预测到 2020 年可达百万人；二战结束初期，韩国就有华侨华人 3 万多人。由于中韩两国直到 20 世纪末才建交，韩国政府采取严格限制华侨入籍措施等原因，目前韩国华侨华人仍只有 3 万多人。近年来随着中韩关系的发展，在大约有 100 万韩国人到中国居住的同时，许多中国人也到韩国谋求发展；蒙古和朝鲜的华侨华人一直保持 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的数量，甚至有所减少，人数各约 1 万多人。南亚地区的华侨华人人数增长不快，印度的华侨华人包括藏族及其他少数民族同胞共约 20 万人，巴基斯坦约 2 万人，孟加拉、斯里兰卡、不丹、锡金等国各约 1 万人。

近年来，西、中亚地区华侨华人数增长较快。在西亚地区，沙特约有华侨华人 20 多万人，土耳其约 10 万人，阿联酋约 3 万多人，以色列、阿曼、科威特、黎巴嫩、伊朗、巴林、叙利亚、也门、约旦、伊拉克等国各约有近万人。中亚地区的哈萨克斯坦华侨华人约有 30 多万人，吉尔吉斯斯坦约有 2 万多人，其他中亚国家也各约有近万人。

2. 美洲地区华侨华人。美洲 34 个国家和地区华侨华人约有 1000 万人，占全球华侨华人总数的 20%。其中，分布在美国约 700 万人，加拿大 200 万人，秘鲁约 60 万人，巴西、巴拿马、厄瓜多尔、委内瑞拉、阿根廷和墨西哥各约 15 万人左右，哥斯达黎加、巴拉圭、乌拉圭、危地马拉各约 6 万人，苏里南、多米尼加各约 4 万人，洪都拉斯、牙买加、古巴、玻利维亚各约 3 万人，尼加拉瓜、萨尔瓦多、伯利兹、巴巴多斯、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哥伦比亚、巴哈

马、圭亚那、格林纳达、阿鲁巴、萨尔瓦多、库拉索等国各约1万人。

3. 欧洲地区华侨华人。欧洲33个国家是华侨华人增长最快的地区之一。从30多年前不到10万人,增至目前的300多万人,占全球华侨华人总数的6%。其中,英国、法国、意大利、德国、俄罗斯等5个国家的华侨华人各超过40万人,据有关资料显示至2012年,俄罗斯华侨华人已增至80余万人;荷兰约有15万人,比利时、西班牙、葡萄牙、奥地利、瑞士等国各约有10万人,爱尔兰、卢森堡、希腊等国各约3万人。北欧地区的瑞典、挪威、冰岛、芬兰、丹麦等国华侨华人各约2万人。中欧地区的匈牙利、罗马尼亚等国华侨华人各约5万人,保加利亚、罗马尼亚、前南斯拉夫、捷克、斯洛伐克等国各约3万人,波黑、马其顿等国各约1万人。独联体的乌克兰有华侨华人约5万人,白俄罗斯、爱沙尼亚、马耳他、拉脱维亚、立陶宛等国各约1万人。

4. 大洋洲地区华侨华人。大洋洲14个国家华侨华人总数约为150万人,占全球华侨华人总数的3%。绝大多数是中国改革开放后,从国内移民至这些国家的。其中,澳大利亚有华侨华人约100万人,新西兰约25万人,塔希提约3万人,西萨摩亚约4万人,巴布亚新几内亚、社会群岛、斐济、汤加、瑙鲁、所罗门群岛、关岛、圣诞岛、马绍尔群岛等国家和地区各约1万人。

5. 非洲地区华侨华人。近年来,非洲华侨华人数量增长很快。53个国家约有华侨华人60万多人,占全球华侨华人总数的1%。其中,南非约有35万人,马达加斯加约6万人,毛里求斯和尼日利亚各约5万人,留尼汪岛约4万人,肯尼亚约3万人,博茨瓦纳、莱索托、纳米比亚、莫桑比克、喀麦隆、坦桑尼亚、乌干达、尼日尔、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科特迪瓦、苏丹、阿尔及利亚、利比亚、埃及、摩洛哥、塞拉利昂、埃塞俄比亚、塞舌尔、津巴布韦、安哥拉、马拉维、赞比亚、利比里亚、中非、马里、贝宁、佛得角、多哥、赤道几内亚、毛里塔尼亚、刚果等国,均在1万人之内。仅有150万人口的加蓬,也有华侨华人2千多人。

(二) 华侨华人分布特点

改革开放初期,华侨华人主要分布在世界各地的40多个国家和地区。现已增至100多个国家和地区,形成了从相对动乱国家向相对安定国家、从经济相对落后国家向发达富裕国家、从人口相对稠密国家向人口比较稀少国家移民的特点与规律。具体而言:

1. 东南亚国家华侨华人所占比重逐渐下降。20世纪80年代之前,东南

亚国家华侨华人约占世界华侨华人总数的 90%。近年来,随着各国日渐欢迎中国人前往该国,中国公民前往美洲、欧洲、澳洲及非洲等地区创业发展的人数不断增多。自 20 世纪 50 年代至 70 年代,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缅甸和越南、老挝、柬埔寨等国实行的“排华”政策,导致约 150 万华侨华人被迫离开原住国,前往美欧发达国家定居。由于近年来东南亚等国经济发展缓慢等原因,又有百余万年青一代华侨华人移民到美欧澳等国家留学、创业发展。中国公民大规模移民东南亚国家的现象已不复存在。所以,东南亚国家华侨华人在全球华侨华人中所占的比例和所处的地位逐渐下降。

2. 华侨华人在发达国家居住比例不断上升。随着物美价廉的中国商品在世界各地推销,中国经济在国外影响力越来越大,中国人出境从事经济活动的人数也越来越多。于是,北美、拉美、大洋洲、西欧及南部非洲等经济较为发达的地区成为他们极力向往的地区。这些地区也就成为华侨华人数增长最快的地区。特别是美国、加拿大、墨西哥、巴西、委内瑞拉、阿根廷、澳大利亚、新西兰、英国、法国、德国、意大利等经济发达或比较发达、人口较少和经济发达、人口老龄化的国家或地区,是中国公民前往的主要选择地。因此,这些国家华侨华人人口数量增长最快。

以中国公民移居美国为例。新中国成立后的 20 多年间,由于美国对中国长期实行敌视、孤立和封锁政策,尽管 1965 年美国制定新移民法,从法律上排除了对中国公民实行的入境、居住的歧视性做法,实行对各国公民平等移民原则;规定对美洲国家实行移民名额不受限制原则,对西半球以外的每个国家每年给予 2 万名移民配额指标;还规定批准移民美国实行两种优先原则:一是美国公民的家庭团聚,二是美国需要的专业人才。但由于当时中美尚未建交,美国给中国的 2 万名移民配额指标主要给我国台湾居民和香港居民,另每年给香港 600 名移民美国指标。加上国内有关部门对中国公民申请因私出国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致使此时期中国大陆公民直接赴美定居人数极少。

1979 年中美建交后,美国政府每年给中国大陆和台湾各 2 万名配额移民指标;1991 年起,每年给香港 1 万名配额移民指标。目前,美国每年给中国 5 万名配额移民指标。中国公民移居美国人数激增。1970 年到 1990 年的 20 年间,中国公民移民美国达 683793 人。据美国商务部人口普查局公布的 2000 年 4 月人口普查数据,美国有华人 270 万人(不包括我国台湾人),加

上 60 万左右的我国台湾人,则美国华人总数约在 330 万人以上。2007 年在美国的中国人约 550 万人。其中,从台湾移居美国的约 100 万人,从香港、澳门移居美国的约 50 万人,从中国大陆移居美国的约 400 万人。据美国《2006 年移民统计年鉴》统计,2006 年,中国大陆、香港和澳门居民共有 596156 名持临时入境签证赴美。其中,7503 人持学生和访问学者签证,31879 人持临时工人签证;台湾居民持临时入境签证赴美共 331485 名,其中,46629 人持学生和访问学者签证。当年,美国共有 1266264 人获得绿卡,其中,墨西哥人居首、中国大陆居民居次,达 83628 人,比 2005 年增长 4514 人;来自香港的绿卡获得者从 2005 年的 5004 人下降至 4514 人;来自台湾的绿卡获得者从 2005 年的 9389 人下降至 8546 人。据美国国土安全部公布的数字,2012 年,美国政府批准接收的外来移民入籍人数为 757434 人,其中,中国大陆移民入籍人数为 3186 人,紧随墨西哥、菲律宾、印度和多米尼加共和国之后,位居第五。2012 年,在美国的中国人已达 700 万人。

3. 华侨华人拥有“双重国籍”者不断增多。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在中国政府实行 20 多年不承认“双重国籍”政策的引导下,历史上华侨占华侨华人总人口 90% 以上的状况已不复存在。相反,外籍华人占华侨华人总人口已增至 90%。21 世纪以来,大量中国公民前往西方经济发达国家谋求创业发展。这些国家不像印尼等国那样视华侨“双重国籍”为敏感问题,对华侨是否效忠住在国怀有疑虑,不允许华侨持有“双重国籍”。相反,它们对外来移民保留“双重国籍”多予认可或不持反对态度,也允许华侨持有“双重”或“多重”国籍。因此,在美欧澳等西方国家聚居的外籍华人,希望在加入或取得住在国国籍的同时保留中国国籍,而且不少人已经或正在这样做。许多侨胞家庭还出现“国际化”的现象,即他们出于投资创业、生存发展的需要,四海为家,足迹遍天下,有的一个人或一家人同时具有一个或多个国籍,有的一个家庭的成员分居于不同国家,分别持有不同的国籍;有的异国通婚,形成他们家庭国籍的多元化。可以预测,未来华侨华人中拥有“双重”或“多重”国籍的人数将越来越普遍。总之,就华侨华人国籍而言,从过去主要是华侨向现在主要是外籍华人转变,再从现在主要是外籍华人向既是华人又是华侨转变,这是华侨华人身份发展的基本趋势。

4. 少数民族华侨华人占有一定比重。历史上,华侨华人中有为数不多的少数民族侨胞。近年来,随着中国对外开放力度的加大,中国各民族公民

前往国外居住人数持续增加,使得华侨华人的民族成分发生了变化,从而改变了历史上华侨华人几乎全是汉族的状态。现在,少数民族侨胞分布的概况是:西亚地区的沙特、科威特、阿联酋、约旦、土耳其等国以信奉伊斯兰教的维吾尔族、回族等为主;中亚地区的哈萨克、乌孜别克、柯尔克孜、塔塔尔等族为主;南亚地区的印度、尼泊尔、不丹、锡金以藏族为主。此外,藏族侨胞还分布在美国、加拿大、瑞士等国家。俄罗斯族侨胞主要聚居在澳大利亚等国。其他民族侨胞约占华侨华人总数的5%。中华多民族的国情特点在华侨华人中也得到充分体现。

二、华侨华人经济实力不断增强

华侨华人的资本,经历了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弱到强、从传统到现代的发展变化过程。目前,华侨华人资本已达4万亿美元,并在此基础上,以年均10%的速度增长。近年来,华侨华人经济发展还出现了产业结构调整与经济转型的变化态势。这是与世界经济科技突飞猛进同步进行的,是在自身经济发展和资本积累过程中逐步形成的,是同他们所从事的职业、行业发展变化一起向前推进的,是一个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

(一) 产业结构调整与经济转型的特点

华侨华人经济出现的产业结构调整与经济转型,主要表现在:

1. 从事职业趋于多样化。过去,华侨华人从事的职业以剃刀、剪刀和菜刀“三把刀”为主,近年来情况发生了很大变化。除“菜刀”外,华侨华人已不依靠其他“两把刀”打天下,职业已经多样化,几乎所有行业都有华侨华人涉足。他们中的更多人在从事科学家、经济师、会计师、律师、医生、公务员等专业职业。如果说第一代华侨华人主要是打工仔,是社会最底层的成员,那么第二代华侨华人中的许多人就成为了白领阶层和社会的中上层人士。

2. 投资行业走向多元化。过去,华侨华人主要是从事服务业,现在,他们的经济已步入新的发展阶段,从事投资的行业越来越多,涉足领域越来越广。除餐饮、皮革、服装和食品加工等产业外,还包括百货业、进出口贸易、高科技创业、金融、房地产、律师、会计师、工程师、研究员、医生、旅游、设计、运输等应有尽有的广泛行业。在美、加、澳等国,华侨华人已形成较有特色和潜力的制造业、电子高科技产业,甚至还步入航空航天领域。

3. 投资规模逐步集聚化。投资规模逐步集聚化,是当代华侨华人经济产业结构升级和经济转型的重要表现。如,近年来,美国就有100多家华侨